

丹徒区城市噪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11080037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镇江市丹徒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丹徒区城市噪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48万元, 招标人为镇江市丹徒生态环境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 预算金额: 48万元, 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2. 项目概况: 丹徒区噪声监测站点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为在丹徒区建设噪声监测站点3处, 噪声监测点前端硬件采用噪声自动监测仪器, 包括环境噪声监测子站、气象监测单元、声源追踪仪、声源分析仪等子单元功能。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丹徒区城市噪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丹徒区城市噪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采购项目: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提供其身份证扫描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至少一个月财务报告, 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等, 或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部分)];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相关信息一览表或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部分)];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或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部分)];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见投标函或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部分)];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11 09:00到2024-11-15 17: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或电子邮件获取，获取邮箱：281363184@qq.com；将报名资料发至邮箱，并电话联系。 联系人：郭工 联系电话：13655290785 采购文件费用：人民币伍佰元整，售后不退。 获取文件时需提供下列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1）营业执照复印件；（2）“单位介绍信+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授权书+法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3）供应商采购文件领取登记表（咨询采购代理机构报名联系人提供）。

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领取招标文件成功并不代表供应商投标文件通过资格性审查。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1-29 09: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1-29 09:30

开标地点：镇江市丹徒生态环境局会议室

七、其他

- 合同履行期限：2024年12月20日前完成所有站点的建设和站点整体系统验收工作。
- 成交供应商数量：1名
- 在投标截止前，请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是否有变更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镇江市丹徒生态环境局
地 址： 镇江市丹徒区勤政路1号
联 系 人： 顾先生
电 话： 15358592322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恒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镇江市京口区剪子巷27号
联 系 人： 郭工
电 话： 13655290785
电 子 邮 件： 28136318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郭珊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